

环境与社会责任

本行积极践行国有商业银行责任担当，充分发挥全球化、综合化优势，不断深化社会责任实践，致力于与利益相关方合作共赢，为环境、社会和经济持续发展创造价值。

聚焦乡村振兴，不断加大资源投入力度。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，聚焦重点区域和薄弱环节，加大资源投入力度，更好满足乡村振兴多样化金融需求。着力提高金融服务覆盖率，在乡村地区增设网点机构和智能设备，助力乡村振兴。6月末，中行网点已覆盖1,172个县域，覆盖率62.34%；中银富登共控股124家村镇银行，下设184家支行。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效，上半年向4个定点帮扶县投入无偿帮扶资金4,000余万元，实施产业帮扶、民生工程等帮扶项目近30个。

坚持“服务社会、奉献社会、回报社会”理念，持续探索专业化的公益实践。依托“中银公益”互联网募捐平台，为公众提供便捷、透明、安全的捐赠服务，上半年已直接为48家慈善组织的104个募捐活动募集善款181万元，捐赠人次达3.63万人次。开发推广“中银公益互助养老平台”，在老人和志愿者之间架起信息互通的桥梁，助力政府开展养老社会化改革。持续做好国家助学贷款工作，6月末，累计发放助学贷款247亿元，共资助180余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。连续18年支持“陈嘉庚科学奖”，助推科技事业

发展和创新人才培养。作为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官方合作伙伴，大力推进冰雪产业金融服务，携手社会各界共同支持冰雪运动和冰雪产业发展。

积极贯彻国家绿色发展理念，持续推动绿色金融建设，助力国家碳达峰、碳中和战略部署。以《中国银行“十四五”绿色金融规划》为指导，将绿色发展的要求内化到组织架构、公司治理、政策制度、产品体系、风险管理等各个环节。强化顶层设计，成立绿色金融及行业规划发展领导小组，设立绿色金融委员会，统筹全行绿色金融管理和专业决策。创新绿色金融产品，在绿色信贷、绿色债券、绿色存款、绿色资管等领域不断深化绿色金融服务创新，打造绿色金融服务首选银行。积极参与绿色金融国际组织相关工作，践行“一带一路”绿色投资原则(GIP)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工作组共同主席、国际资本市场协会(ICMA)2020/2021年度绿色债券、社会责任债券原则及指引顾问委员会成员的职责。上半年，本行成为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(TCFD)支持机构，加入中英金融机构气候与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小组、中国银行业支持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工作组并积极参与有关工作。积极识别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，制定应对气候相关风险的行动计划。积极践行“人与自然和谐共生”的发展理念，将低碳环保要求融入日常运营，向员工倡导绿色办公、绿色生活，以多种形式开展环保公益活动。